

一、投 标 函

致：（采购人）平顶山学院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平顶山学院智慧能源人工智能技术实训平台项目_____的公开招标，我公司愿意以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玖拾陆万玖仟柒佰捌拾_____元（小写：_____969780.00_____元），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规定完成本项目，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我公司同意如下：

- （1）本投标函所提供的投标报价为本项目的最终报价，包括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其他辅助规定等。
- （2）投标人将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表示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日期： 2026 年 8 月 10 日

二、投标函附录

投标单位：北京中教奇观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平顶山学院智慧能源人工智能技术实训平台项目
投标单位名称	北京中教奇观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	(大写) 玖拾陆万玖仟柒佰捌拾元整 (小写) 969780.00 元
工期	25 日历天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
备注	无

2026 年 8 月 10 日